



想象欧洲丛书



Nationalism in Europe,  
1890-1940

欧洲民族主义，  
1890—1940

[英] 奥利弗·齐默 (Oliver Zimmer) 著  
杨光 译 袁晓红 校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想象欧洲丛书

# 欧洲民族主义， 1890—1940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09-252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欧洲民族主义, 1890—1940 / (英) 齐默 (Zimmer, O.) 著; 杨光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3.1

(想象欧洲丛书)

ISBN 978-7-301-21974-4

I. ①欧… II. ①齐… ②杨… III. ①民族主义－研究－欧洲－1890～1940  
IV. D095.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11740 号

Nationalism in Europe, 1890–1940, © Oliver Zimmer 2003

First published in English by Palgrave Macmillan, a division of Macmillan Publishers Limited under the title Nationalism in Europe, 1890–1940, by Oliver Zimmer. This edition has been translated and published under licence from Palgrave Macmillan. The author has asserted his right to be identified as the author of this Work.

本书中文简体翻译版由 Palgrave Macmillan 授权给北京大学出版社在中国境内（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出版发行。

**书 名：欧洲民族主义，1890—1940**

著作责任编辑：[英] 奥利弗·齐默 著 杨光 译 袁晓红 校

出版统筹：高秀芹

责任编辑：苑海波

标准书号：ISBN 978-7-301-21974-4/K·0932

出版发行：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址：<http://www.pup.cn> 新浪官方微博：@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pw@pup.pku.edu.cn](mailto:pw@pup.pku.edu.cn)

电话：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883 出版部 62754962

印刷者：北京大学印刷厂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787 毫米 × 960 毫米 32 开本 7.5 印张 148 千字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23.00 元

---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信箱：[fd@pup.pku.edu.cn](mailto:fd@pup.pku.edu.cn)

# 目 录

编者的话 / 3
关于注释 / 4
地图 1 1870 年的欧洲诸帝国 / 5
地图 2 哈布斯堡帝国政治疆域，1867—1918 / 6
地图 3 1919 年和约后的欧洲 / 7
地图 4 德国控制下的欧洲，1942 / 8
导 论 / 1
第一章 民族与民族主义：古代的还是现代的？ / 7
概念争论 / 8
现代主义者的共识 / 10
前现代民族主义？——少数派的观点 / 26
(前现代)民族和(现代)民族主义： 联系还是延续？ / 31
结论性意见 / 40
第二章 走向大众民族：民族主义、纪念仪式和 地区主义 / 45
现代大众民族的崛起：民族主义和政治文化 / 47

民族崇拜 / 64
地区中的民族：民族主义与地区主义 / 75
<b>第三章 民族归属的边界：民族主义和少数民族问题 / 83</b>
民族主义及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对少数民族的 处置 / 87
两次大战期间国家建构的民族主义和少数 民族的命运 / 99
犹太少数民族和犹太复国主义的出现 / 120
<b>第四章 走向疯狂的本土民族主义：民族主义与         法西斯主义 / 133</b>
关于法西斯主义的对立性解释 / 135
本土民族主义和地缘政治动乱 / 150
<b>第五章 重新考虑普遍性：民族主义及其批判者 / 179</b>
传统保守主义者对民族主义的批判 / 180
自由主义者和实践中的民族主义 / 182
社会主义和民族主义 / 188
<b>结 论 / 203</b>
<b>参考文献 / 207</b>
<b>附 录 / 225</b>

新嘉坡文苑社编《李香山诗集》，被承认为“新诗之父”。

“歌王”的外号的来历和成因是不难理解的。郭沫若在《女神》南序，就指出屈原等先哲所唱的《离骚》《九歌》《九章》等诗是“令升天庭唱”。而李香山对“新诗”产生美感方面的最初贡献，就是用中文——《新诗》（“new poem”）来命名诗。

“新诗”一词的使用，标志着新诗的诞生，也标志着中国文学史上的一个新时代。新诗的出现，标志着中国文学史上第一次真正的文学革命。

## 导 论

新诗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时期：1919—1927年的“五四”时期；1928—1937年的“左翼”时期；1938—1949年的“延安”时期。前两个时期的新诗，虽然都是在政治斗争的直接影响下产生的，但其艺术风格却截然不同。五四时期的“新诗”，在新民主主义的旗帜下，将革命精神与五四精神结合起来，形成了一种具有时代特征的浪漫主义诗风。而延安时期的新诗，则是在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将革命精神与延安精神结合起来，形成了一种具有时代特征的现实主义诗风。毛泽东思想的形成，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产物，也是新民主主义文学的产物。毛泽东思想的形成，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产物，也是新民主主义文学的产物。毛泽东思想的形成，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产物，也是新民主主义文学的产物。

新诗的三个时期，虽然都有其各自的特点，但它们之间又存在着密切的联系。新诗的三个时期，虽然都有其各自的特点，但它们之间又存在着密切的联系。

“民族非永恒之物，有始必有终。取而代之的也许是一个欧洲联邦，但这不是我们所生存的时代的法则”

【Renan in 19: p.59】。法国历史学家厄内斯特·勒南（Ernest Renan）在其著名的《民族是什么》（*Qu'est-ce qu'une nation?*）（1882）一文中如是说。该文是19世纪关于民族认同主题内容最丰富和最具独创性的文章之一。

20世纪证实了勒南的两个预言。民族和民族主义在欧洲历史上的确继续发挥着重要作用。与此同时，欧洲共同体（European Community）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成形。这种超国家一体化的尝试是对欧洲漫长而动荡的历史上最具破坏性事件的刻意回应。这是勒南未能预见的。而且，从其所处的19世纪的历史视角而言，勒南也无法预言民族主义的极端形式在这些破坏事件中竟会发挥如此显著的作用。早在19世纪末之前，民族主义已经成为政治上重要的议题，但直到1890—1940年间，它才充分显示了其破坏力。这段时期经历了中欧和东欧几个帝国的衰亡与众多新国家的诞生、法西斯主义兴起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

本书开头提供的四幅地图意在表达欧洲在这一时期经历的地缘政治剧变。前两幅欧洲地图主要展示版图覆

盖了大部分中欧和东欧的多族裔大帝国。第三幅地图展示的是由民族国家而非帝国构成的欧洲，其中许多民族国家是根据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的和约建立起来的。第四幅地图描绘的是纳粹德国进行军事征服后的欧洲，其结果是到 1940 年奥地利、捷克斯洛伐克、波兰、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曾一度从地图上消失，法国则被分裂为由德国占领的北部和对德合作政权控制的南部。

然而，将所讨论时期的民族主义历史作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及其制造的恐怖的序幕，这种观点是具有误导性的。在法西斯主义的形成、大规模军事冲突的爆发以及对少数族裔的系统性歧视、迫害和谋杀的过程中，民族主义及其支持者到底充当了何种角色，这些问题都需要分析，而不能作为定论。正如乔治·摩西 (George Mosse) 在其最近的一篇论文中提到的，不加区别地谴责民族主义，或者“将民族主义自动地等同于种族主义”，使我们丧失了理解“现代最强有力的意识形态”的可能【13: p.168】。借用纳粹占领欧洲期间，1944 年被害的法国伟大历史学家马克·布洛赫 (Marc Bloch) 的话语，即使在处理民族主义这样有争议的问题时也应抵制“因狂热而做出判断”【11: p.26】。

避免在民族主义问题上经常困扰传统教科书的目的论谬误 (teleological fallacy) 的策略之一是采用更加

聚焦分析的主题法。因此，本书虽然集中于民族主义历史的特定时期，但是它并不进行编年性叙述【此种叙述参见 9, 15, 18】。本书围绕特定的主题进行组织，很多主题是近年来专家们所热烈讨论的。因此，较之大多数关于此主题的历史教科书，本书更明确地集中于概念性问题；而较之大多数现有的理论概述，本书则更是历史的（和特定的历史学的）【相关理论争论的介绍参见 16, 17; Breuilly in 19; Breuilly in 10, 12】。

本书分为五章。第一章始于关于民族和民族主义现代性的理论论争，概述一些最著名的解释，并探讨民族意识与现代民族主义的可能联系。第二章描述和解释民族主义在 1870 年后发展成为大众现象，聚焦于民族化 (nationalising) 国家的作用、帝国主义和国家间竞争、民族仪式和节日的意义，以及民族主义对地区认同的影响。第三章着重讨论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尤其是其后，民族主义的争论和政策影响处理少数民族的方式。第四章探讨民族主义与法西斯主义的关系，强调在地缘政治动乱和随之而来的先前统治集团被剥夺特权地位的背景下，民族主义的修正主义形态在法西斯主义动员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第五章探讨自由主义者和社会主义者的民族主义观念。

这五章在分析上各有侧重。第一章有很强的概念导

向。第三和第五章主要涉及特定的历史发展。第二和第四章则以同等笔墨综合了力概念性、历史编纂性和历史因素。

我的目的在于提供包罗万象的解释，而是利用具体事例来强调特殊的现象和问题。第二章的重点是西欧和中欧，特别是法国和德国，在时间上侧重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几十年。第三至第五章论述的重点进一步东移，以德国、波兰、罗马尼亚、捷克斯洛伐克和匈牙利为例。与那些仅以说明为目的、采用十几个案例论证的印象派方法相比，我更加满意于这样的方法步骤，即详细地论证一些选定的案例，并不时参考当代论述。



## 第一章

# 民族与民族主义：

古代的还是现代的？

为何本书以理论和概念探讨的一章作为开端？这个问题值得一提。尽管民族主义研究的真正进展总是源于创新性的历史研究，不过历史学家们持续利用理论构架仍然重要。这并非因为这些模式为关键问题提供了答案。大多数历史学家一直对民族主义的一般理论保持高度的怀疑，而且近年来大量的革新性案例研究没有消除反而增加了对这些理论的普遍适用性的疑问。本章及随后几章要展示的是一场从民族主义的宏大理论（这是该领域所有学生仍受教益的）转向更为具体的概念辩论和争议的运动。尽管如此，作为理想类型，概念和理论提供了一个用以比较与对比的陪衬物，以有助于促进在不同时空领域工作的学者们进行交流。

## 概念争论

民族主义是现代不可避免的副产品，抑或其起源可追溯至更为久远的时期？而我们一般所指的“民族”这一共同体又源起何时？

三十多年前，在卡尔·W. 多伊奇 (Karl W. Deutsch)

和威廉·J. 福兹 (William J. Foltz) 共同编辑的一本有关民族构建的有影响的读本中，卡尔·J. 弗里德里希 (Carl J. Friedrich) 曾经提出这些问题。他的回答是，我们必须区别两种“民族”：一是西方的“古老”民族（特别是法兰西和英格兰），它们或多或少持续地由中世纪的王国发展为现代国家；另一种是在后殖民世界涌现的民族，它们是被蓄意构建的【Friedrich in 31: p.1966】。在 1995 年 11 月逝世前不久作的一次公开演讲中，现代民族主义的重要理论家厄内斯特·盖尔纳 (Ernest Gellner) 被问及民族和民族主义的起源（这两者在他看来同时兴起）：“民族有脐带吗？”他回答道：“有些民族有，有些没有，但无论如何这是无关紧要的。”【35: 366—367】

围绕民族与民族主义的历史，我们面对众多最具争议的问题：我们是否可谈及前现代民族；能否以某种政治上的重要方式将民族意识的前现代形式与民族主义和现代民族认同的出现联系起来；最后，能否——或者说在何种程度上——这些认同可以被“发明”、“建构”或是“想象”出来。现在看来关于民族主义时间源起的争议最少。民族主义是一个真正的现代现象，它于 1800 年前后在欧洲第一次出现，这已获得学术共识。大多数民族主义研究的重要学者——包括盖尔纳、霍布斯鲍姆 (Hobsbawm)、安德森 (Anderson)、布鲁伊利 (Breuilly)

和史密斯 (Smith) ——都将民族主义的出现与具体的现代发展联系起来。

但是，如果说对民族主义的时间源起有广泛的一致，对其真实本质为何及与此紧密相关的如何最好地解释其本质则远未达成共识。首先，民族主义是一种意识形态还是政治宗教？是一种寻求国家权力的政治运动？是一种使工业社会得以运作的文化形态？是一种现代认识框架？是一种文化与历史复兴运动？还是所有这些因素的结合？与此紧密相关的第二个争议涉及前现代民族意识（一些作者使用了族性、“民族”或“爱国主义”等概念）与现代民族主义的因果联系。在详细考虑涉及前现代和现代国族 (nationhood) 的问题之前，我们得先概述这些有关作为现代历史现象的民族主义的相互竞争的解释。

### 现代主义者的共识

#### 民主主义作为意识形态

从意识形态开始就是从对民族主义的常识性理解最紧密结合的因素开始。在通俗历史书中，以及印刷体和电子媒体中，民族主义通常被视为一种意识形态

或政治宗教。这一观点的早期代表者包括卡尔顿·海斯（Carlton Hayes）和汉斯·科恩（Hans Kohn）。对这一观点更为新近且格外具有影响的论述是埃里·凯杜里（Elie Kedourie）的《民族主义》（1960年第一版）。凯杜里将民族主义定义为一种“19世纪初产生于欧洲的一种学说……简要地讲，该学说认为人类自然地划分为不同的民族，这些民族由于某些可确认的特性而被人们认识，政府的唯一合法形式是民族自治政府”。凯杜里断言，这一学说为使特殊类型的政府——“民族自治政府”以及国际组织——“国际社会”提供了合法性原则【43:p.1】。根据凯杜里的观点，该学说迅即确立了一个自我证明的框架，来构成现代社会的制度结构。

使凯杜里的阐释与我们将在本章中讨论的其他大多数人的观点区分开的不是他将民族主义定义为一种意识形态——当我们讨论盖尔纳、霍布斯鲍姆、布鲁伊利和史密斯的理论时会看到这相当寻常。与众不同的是，凯杜里的观点将民族主义视为一种需要参考意识形态因素来解释的意识形态。盖尔纳和其他人的理论充满了唯物主义逻辑，在其中民族主义的意识形态仅仅呈现为对结构变化的一种反映。凯杜里拒绝接受上述理论，而是将民族主义看作政治和思想复杂互动的结果。在这一动态过程中，法国大革命发挥了决定性作用。具体地说，在

《人权宣言》(*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Men*)中，民族被宣称为国家主权和合法权威的唯一来源。用凯杜里的话说，从这些革命性原则中生长出“一种要求变革的更加迫切的期望，一种受其支持的偏见，以及一种认为国家只有持续创新方不至陷于停滞的信念”。这些对于持续革新的期望和诉求在一种新的政治中得以体现，即凯杜里所说的“意识形态政治”。

然而，对凯杜里来说，并不是法国大革命产生了作为政治学说的民族主义。相反，民族主义是在19世纪早期便获得政治意义的三个重要政治思想融合的产物。由于孕育这些理念的思想家都是德意志人，因此凯杜里将民族主义视为德意志人的智力发明。这三个思想分别是伊曼纽尔·康德(Immanuel Kant)(1724—1804)的个体自决论、约翰·哥特利布·费希特(Johann Gottlieb Fichte)(1762—1814)的社会整体比其个体部分更为重要的观点以及约翰·哥特弗雷德·赫尔德(Johann Gottfried Herder)(1744—1803)强调种族语言多样性价值的观点。

依照康德的观点，人们只能在其内在的道德律中而非在外界世界中寻得真正的自由、道德和美德。因此争取个体自决成为政治至善【43:p.19】。而康德最具影响的门徒之一约翰·哥特利布·费希特则开始构想集体主义